



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勤奮光明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一、目的：

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巫有崇總經理及巫有捷執行副總經理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之傑出校友，在學期間因深受學校師長之協助就學，完成學業，故為落實回饋母校之理念，且協助家境清寒或家庭突遭受變故之學子，順利完成學業，激發誠信及熱情務本精神，以鼓勵學生不畏逆境勤奮向上之精神，特設立「勤奮光明獎助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助學金)，並授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協理辦理「勤奮光明獎助學金辦法」之申請審核過程。

二、補助資格：

本校家境清寒優秀學生，且符合下列條款：

1. 前一學期領域成績平均達導師認定之範圍者。

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2. 持有鄉、鎮、區公所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者。(無者可由導師出具推薦書)
3. 家庭遭受變故，生活陷於困難者，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並檢附事件明者。
4. 家庭清寒，致有無力完成註冊，或有學業中輟之虞，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者。
5.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經濟頓失依靠，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並簡附說明者。
6. 其他清寒情形經村里辦公室或導師證明者。

三、名額：

補助名額 10 名，以上名額本公司保有調整之權利。

四、獎助學金金額：

每名每學期獎助學金 3000 元，除獎助學金外，每名受補助學生另贈予獎狀乙紙，以鼓勵學生逆境向上之精神。

五、申請及複查時間：

申請時間：上學期：9 月 1 日起至 9 月 26 日止。

下學期：2月21日起至3月15日止。(視農曆年節間調整)

學校審查時間：開學後一個月內。

六、申請及複查

1. 本獎助學金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註冊組受理申請相關作業。
2. 學生申請本獎助學金，應填具申請書向學校提出申請(附件一)，學校受理本獎助學金之申請，應先由導師初審並加註意見，經由學校單位初審完畢後，各師長表決後，將通過決審之學生名單提供予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製作獎狀。
3. 若申請學生已領有其他獎學金，各學校導師仍可視學生家境清寒狀況，為學生申請本獎。

七、撥款及發放

1. 補助單位於每年09月15日及03月05日前捐款至學校。
2. 學校接獲核定補助名單後邀請補助單位發放獎助學金及獎狀予學生。
3. 學校審核通過之印領清冊於發放時送交補助單位。

八、申請文件

1. 申請書一份(附件一)。
2. 低收入戶或家庭突生變故之文件證明。
3. 其他清寒、災變證明文件，如風災、水災、地震等。

九、推廣

1. 請學校向學生轉達本獎助學金係由「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補助，本獎助學金之補助學校名單及各校補助人數得由補助單位於媒體公告之。為尊重學生個人隱私，但不公佈得獎學生名單。
2. 必要時可邀請受獎學生至「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參觀領獎。

附件一



盈錫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勤奮光明獎助學金」申請表

表內各欄請用正楷詳填

申請人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貼相片處 說明： 1.黏貼二吋 正面半身相片。 2.照片不要貼出格外。
身分證 字號						
家長姓名		家長聯絡電話				
就讀學校		班級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 同戶籍地址					
應附文件	☐ 1.身分證影本 ☐ 3.導師初審意見 ☐ 2.學生證影本 ☐ 4.相關證明文件					
說明	一、文件應附齊全，否則將喪失獎助學金之權益 二、導師初審意見，須請導師填寫在校表現情形。					
家長 (簽名及蓋章)	班級導師 (簽名及蓋章)		註冊組 (簽名及蓋章)		總經理 (簽名及蓋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導師初審意見

1.身分證影本

正面

反面

2.學生證影本

正面

反面